

宁夏医科大学公共卫生与管理学院文件

宁医公管院发〔2019〕6号



关于举办公共卫生与管理学院第十二届 教师教学竞赛的通知

各系：

按照宁医校发[2019]20号的文件要求，推进“四个回归”，以“上好一堂课”为理念，以锤炼教师教学基本功，加强师德师风建设为着力点，充分发挥教学竞赛在提高教师队伍素质中的引领示范作用，进一步激发广大教师更新教育理念，掌握现代教学方法，努力造就一支有理想信念、有道德情操、有扎实学识、有仁爱之心的高素质、专业化教师队伍，带动学院教学水平的整体提升，学院定于2019年4月18日-19日举行公共卫生与管理学院第十二届教师教学竞赛，具体事宜通知如下。

一、内容与要求

1. 参赛教师：

基础组（25人）：陈楠、范灵、关素珍、何佳洁、胡琦、黄敏、李江平、李永红、孟令辰、邱红燕、孙健、

孙玉凤、孙岳、王发选、王惠群、王银、吴方园、
姚颖若、尹婷、俞亚君、张丽虹、张玲、张艳男、张叶
周健

全英文专业组(6人): 范彦娜、高清菡、孙仙、徐海明
赵瑜、睦睦

2. 比赛形式、内容和时间要求: 参照学校第十二届教师教学竞赛办法执行。参赛时间 20 分钟, 请各参赛教师准备 1 学时教案(体现课堂设计、按教务处新案要求书写, 正反打印)一式 5 份, 4 月 15 日前交到教学办。内容为各专业教学大纲要求掌握的课堂理论部分。
3. 基础组获得前 7 名、全英文专业组获得第 1 名的教师代表学院参加宁夏医科大学第十二届教师教学竞赛。
4. 奖项设置: 基础组: 一等奖 2 名, 二等奖 5 名, 三等奖 18 名; 全英文组: 一等奖 1 名, 二等奖 1 人, 三等奖 3 人。
5. 评委: 由教学经验丰富的教授和学生评委组成。
6. 评分标准参照学校十二届授课比赛评分标准。

二、 比赛时间及地点

时间: 2019 年 4 月 18 日-19 日 8:30-17:30

地点: 学院二楼职工之家

参加人员: 全体教职工及学院部分学生

宁夏医科大学公共卫生与管理学院

二〇一九年四月八日

公共卫生与管理学院办公室

2019年4月8日
